

2021 年度
临江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2022 年 0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临江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中共临江市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临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临江市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该由自己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应由临江市人民法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交临江市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依法审理由本院院长提交审判委员会研究决定再审的案件。

（五）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做好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七) 对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市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八) 做好本院的监察工作。

(九) 做好本院的司法警察工作。

(十)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一)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临江市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8 个：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审务督查室）、综合办公室。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临江市人民法院派出法庭 1 个：临江人民法庭。另设司法警察大队，为临江市人民法院直属机构。

(一) 综合办公室

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公务；负责院务会和院长办公会等重要会议的组织安排服务及决定事项的督办；计

划财务、基本建设、车辆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法院诉讼费收缴、使用、管理、审计工作；负责文秘、机要、保密、简报，信息，接待、档案等工作；负责本院机关图书资料管理工作。

（二）政治部（审务督查室）

负责全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市法院系统的新闻宣传和记功奖励工作；负责全市法院法官等级、司法警察警衔审核呈报工作；协助市机构编制部门管理全市法院机构编制；负责初任法官的有关工作，办理法官考评委员会会议决定事项；负责本院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

（三）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立案庭主要职责：负责案件的登记、审查立案和庭前准备工作。

（四）刑事审判庭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案件；开展好少年犯罪案件的审判工作。

（五）民事审判庭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劳动争议、房产及相关合同等纠纷案件；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审理的第一审合同、证券、票据、知识产权、企业破产等纠纷案件；指导人民法庭工作。

(六) 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审查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案件。

(七) 执行局

依法执行由本院一审的生效判决、裁定及调解协议中关于财产的决定；执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检查、监督本院执行任务的完成情况；接受域外法院案件的受委托执行；办理执行工作请示等事宜。

(八) 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负责制定和完善本院审判管理规章制度；负责案件流程管理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向院长、审判委员会报告审判管理工作；监督各审执部门落实审判管理责任，提高案件质量、效率和效果。

(九) 司法警察大队

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警卫法庭、押解人犯、协助送达有关法律文书；配合中院执行死刑任务；配合有关案件执行工作；负责本院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

（十）临江法庭

负责依法审理本院的机关案件、土地纠纷、家事纠纷、合同纠纷等民事案件；依法审理人民法庭工作的审判工作。

纳入临江市人民法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2021年度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独立编制机构数2个，临江市人民法院、临江市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未独立核算的原因是因为财政没有独立拨款，没有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3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1948.4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04.36
八、其他收入	8	1.66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	38.35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62.59
本年收入合计	10	2034.43	本年支出合计	23	2153.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232.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113.47
总计	13	2267.23	总计	26	2267.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34.43	2032.77					1.6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29.14	1827.48					1.66
20405	法院	1829.14	1827.48					1.66
2040501	行政运行	1351.73	1350.07					1.6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85	192.85					
2040504	案件审判	234.57	234.57					
2040506	“两庭”建设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6	10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36	104.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9	15.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37	88.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5	38.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5	3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5	38.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9	62.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9	62.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9	6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53.76	1635.08	1328.20	306.88	518.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48.47	1429.79	1122.90	306.88	518.68			
20405	法院	1948.47	1429.79	1123.90	306.88	518.68			
2040501	行政运行	1429.79	1429.79	1124.90	306.8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98				192.98			
2040504	案件审判	275.70				275.70			
2040506	“两庭”建设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6	104.36	10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36	104.36	104.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9	15.99	15.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37	88.37	92.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5	38.35	38.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5	38.35	3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5	38.35	38.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9	62.59	62.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9	62.59	62.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9	62.59	6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3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1946.80	1946.80		
	5		五、教育支出	2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104.36	104.36		
	8		八、卫生健康支出	23	38.35	38.35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4	62.59	62.59		
本年收入合计	10	2032.77	本年支出合计	25	2152.09	2152.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119.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119.32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29				
总计	15	2152.09	总计	30	2152.09	2152.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			
栏次		1	2			3
合计		2152.09	1633.42	1326.54	306.88	518.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46.80	1428.13	1121.25	306.88	518.68
20405	法院	1946.80	1428.13	1121.25	306.88	518.68
2040501	行政运行	1428.13	1428.13	1121.25	306.8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98				192.98
2040504	案件审判	275.70				275.70
2040506	“两庭”建设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6	104.36	10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36	104.36	104.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99	15.99	15.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88.37	88.37	88.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5	38.35	38.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35	38.35	38.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5	38.35	38.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9	62.59	62.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9	62.59	62.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9	62.59	6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8.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5.31	30201	办公费	16.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5.26	30202	印刷费	0.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7.3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3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7.54	30205	水费	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48	30206	电费	19.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44	30208	取暖费	20.4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42	30211	差旅费	54.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4.5	30213	维修(护)费	23.7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8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54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12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	30229	福利费	51.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7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8			
	人员经费合计	1326.54		公用经费合计				306.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28	0	46.17	0	46.17	0.11	32.7	0	32.7	0	32.7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临江市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与维修					
实施单位	临江市人民法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5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50.00	50.00	50.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审判业务用房为涉诉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确保审判公共场所得以正常有效运转。			为涉诉当事人提供了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确保审判公共场所得以正常有效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	≥200平方米	2547.07平方米	因大型修缮项目为临江法庭项目，年度指标值偏差较大，将注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8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80%	100%	项目按期完成，故为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提高服务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提供良好司法环境，提高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					
实施单位	临江市人民法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7.00	17.00	17.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7.00	17.00	17.0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促进矛盾化解，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			充分发挥了审判执行职能，促进矛盾化解，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量	>=2000件	3803件	2020年因受疫情影响，2021年度案件数增加。
			员额法官人均办案量	>=70件	169件	2020年因受疫情影响，2021年度案件数增加，人均办案量增加。
		质量指标	首次执行案件结案率	>=80%	91.39%	
			结案率	>=81%	94.91%	
		成本指标	单个案件审判成本	成本适中	成本适中	单个案件审判成本适中
	时效指标	案件审判执行及时率	>=80%	100%	案件审判执行率为10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100%	100%	
			代表委员满意度	>=95%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院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临江市人民法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85.59	255.59	251.24	98.3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85.59	255.59	251.24	98.3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提高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办案质量，促进法院事业发展。			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提高了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办案质量，促进了法院事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职人员配备数	>=12人	15人	
		质量指标	聘用法院文员资质符合率	>=50%	100%	聘用法院文员资质符合率为100%，以后将加强对符合率指标
			文职人员年终考核合格率	>=80%	100%	
	成本指标	单个案件审判成本	成本适中	成本适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职人员促进审判辅助工作水平情况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代表委员满意度	>=95%	100%	
干警对文职人员履职满意度	>=80%		1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各 2267.2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783.54 万元，下降 25.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无车辆购置项目支出，两庭建设项目经费较 2020 年减少，导致项目预算减少、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034.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32.77 万元，占 91.9%；其他收入 1.66 万元，占 8.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153.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5.08 万元，占 75.9%；项目支出 518.68 万元，占 24.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326.54 万元，占 81.1%；公用经费 306.88 万元，占 18.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2152.0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81.68 万元，降低 26.6%。主要原因：2021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项目支出，2021 年“两庭”建设项目经费少于 2020 年支出并对过好紧日子政策严格执行尽可能节俭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52.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0.1 万元，下降 7.7%。主要原因：2021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项目支出，2021 年“两庭”建设项目经费少于 2020 年支出并对过好紧日子政策严格执行尽可能节俭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52.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946.8 万元，占 9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36 万元，占 4.9%；卫生健康支出 38.35 万元，占 1.8%；住房保障支出 62.59 万元，占 2.9%。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5%。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法院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1247.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9.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经费及人员经费拨款及部分支出为 2020 年度年末结转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法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192.9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为 2020 年度年末结转经费及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法院案件审判年初预算为 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为 2020 年度年末结转经费及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法院两庭建设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16.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 88.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7.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39.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变更，医保费用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62.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55.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26.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306.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被装购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6.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对过好紧日子政策严格执行尽可能节俭公务用车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2.7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主要原因：今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4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8%，主要原因是对过好紧日子政策

严格执行，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具体要求，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2021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2.7 万元，主要是用于汽油费、过路费、车辆维修维护费、车辆保险费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我院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审判执行、法院综合事务管理、“两庭”建设与维修三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52.59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组织对 2021 年度

部门预算法院文员公用经费、法院绩效奖金经费、法院文员人员经费、法院办案（业务）经费、法院办公及业务用房维修经费五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52.59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院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良好，实际支出指标覆盖面全，项目管理合规透明、资金分配合理及结果公开及时全面。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具体情况为：

（1）法院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5.59 万元，执行数 251.24 万元，执行率为 98.3%。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高效运转，提高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办案质量，促进法院事业发展。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聘用法院文员资质符合率实际完成值为 100.0%，指标值为 50.0%，产生偏差为 200.0%，以后将加强对符合率指标的指标值设定。

（2）“两庭”建设与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审判业务用房为涉诉当事人提供良好的审判公共场所，确保审判公共场所以正常有效运转。2021 年度建设、改

造、修缮面积完成值为 2547.07 平方米，指标值为 200 平方米，产生偏差为 1273.5%。因大型修缮项目为临江法庭项目，年度指标偏差较大，今后将注意此项目的填报。

(3) 审判执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目标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7 万元，执行数 17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充分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促进矛盾化解，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2021 年度案件受理量完成值为 3803 件，指标值为 2000 件，产生偏差为 190.2%。因 2020 年受疫情影响，2021 年案件数量增加，导致偏差，今后将合理预估指标值。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6.8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7.98 万元，下降 13.6%，主要是开源节流，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1.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8.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临江市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4 辆，2021 年度新增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度新增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

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

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